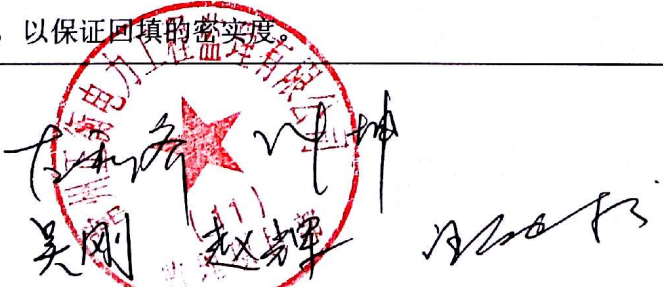


质量/安全活动记录

工程名称：浙江丽水埃菲生太阳能 10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：LSAFS-ZHJL-004

活动时间	2016 年 11 月 27 日
活动地点	总包会议室
主持（交底）人	左利齐
内容： （1）基坑开挖 本工程基础须置于持力层上，地基承载力特征值 f_{ak} 不小于设计值。 1) 箱变与逆变器室等基础及接地沟、电缆沟等工程基础开挖，采用机械开挖时应预留 300mm 人工清理，并按 1:0.75 的系数进行放坡。 2) 基坑开挖施工过程中须加强对开挖深度控制，严格按设计施工图纸及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对基坑尺寸进行检验，严禁超挖。若发生超挖现象应采用换填同标号的垫层混凝土找平，不允许用回填土找平。 （2）验槽 1) 基坑开挖完后应及时进行基槽验收，轴线、基坑尺寸、基底标高应符合设计要求。 2) 基槽施工前对基底作隐蔽工程验收，施工、设计、建设、监理等单位需进行现场检查会签。 3) 基础在验槽合格后应督促施工单位及时进行垫层施工，以保护持力层不暴晒、不淋雨、不扰动，在浇筑混凝土基础过程中不能停滞，不能预留施工缝必须一次性浇筑。 （3）土方回填 1) 逆、箱变器基础的土方回填等，原则上利用原基础挖出的土进行回填，不得使用含有树根及其它不适宜的填料。 2) 回填土应分层压实，分层厚度不大于 300mm。人工、小型机具夯压时，夯距间重叠不小于 1/3 夯底宽度，以保证回填的密实度。	
参加人（签字）	

注 本表适用监理人员交底、学习、培训记录使用，监理项目部自存。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